

張超雄議員 Dr Hon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地方選區 – 新界東

工黨

環境相關委員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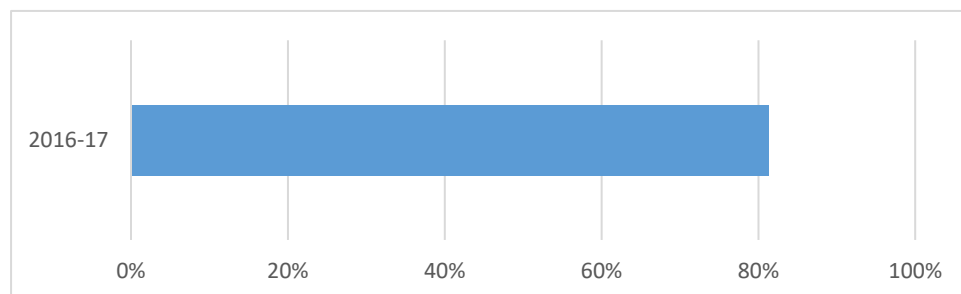
- 環境事務委員會
- 《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 《2017年空氣污染管制(車輛設計標準)(排放)(修訂)規例》小組委員會

投票記錄:

2016年12月8日: 陳恒鑠議員動議, 經麥美娟議員、盧偉國議員、易志明議員及尹兆堅議員修正的「更新《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及增加社區設施以優化生活環境」議案	棄權
2017年6月1日: 「推動‘港人港水’, 守護本地資源」議案	贊成
2017年7月5日: 環境局局長根據《產品環保責任條例》及《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擬議決議案	贊成
2017年11月16日: 根據《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動議的擬議決議案	贊成
2018年1月31日: 《2017年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修訂)條例草案》 - 三讀	贊成
2018年4月12日: 易志明議員動議, 經梁繼昌議員、莫乃光議員、盧偉國議員、容海恩議員、陳克勤議員及陳淑莊議員修正的「推動電動車普及化」議案	反對

環境事務委員會出席率:

以委員身份



以非委員身份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委員		0	1	0

環境相關委員會的意見發表:

環境事務委員會

20170123	8. 張超雄議員 關注到，在剛過去的 2016 年聖誕假期後，香港空氣質素欠佳，東涌的 PM2.5 數值達每立方米 141 微克，幾乎是世界衛生組織所訂每立方米 25 微克安全限值的 6 倍，亦遠超香港所訂每立方米 75 微克的限值，而根據世界空氣質素指數，本港曾錄得高達每立方米 196 微克的數值。據他觀察，對於本港空氣質素欠佳，是否因東北季候風把煙霧由內地東北地區吹往香港所致，本地及海外專家/科學家與香港天文台持不同意見。 張議員 促請環境保護署 ("環保署")密切監察本地空氣狀況及其他地區的污染源，並發出關於空氣質素的預報或預警，令公眾健康更有保障。	空氣
20170227	26. 張超雄議員 及梁國雄議員支持繼續全數豁免電動商用車輛的首次登記稅，並同時下調電動私家車的首次登記稅寬免額。 張議員 認為就電動私家車的首次登記稅豁免額設定上限是合理的做法，因為據他觀察所得，2014-2015 年度在香港登記的電動私家車中，超過 60%屬售價超過 60 萬元的名貴電動跑車。鑒於當局因豁免首次登記稅而少收了巨額收入，透過全數豁免首次登記稅"資助"公眾購買名貴電動車並不合理。	空氣
20170227	37. 朱凱迪議員及 張超雄議員 認為政府當局應更着力控制本港私家車的增長。	空氣
20170227	42. 張超雄議員 及梁國雄議員表示不支持[維持豁免電能私家車首次登記稅]議案，因為他們認為過往曾有濫用全數豁免的首次登記稅購買名貴電動車的情況。	空氣
20170429	28. 張超雄議員 指出，電費與電力公司的開支有關，而非准許回報率，因此准許回報率下降不會令日後的電費降低，尤其是電力公司過去一向過度投資，推高電費。結果，雖然本港的電力供應相當可靠，但在環境及用戶的負擔能力方面付出了代價。為此，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就兩電的備用發電容量設定上限。	氣候變化
20181126	30. 張超雄議員 表示，他支持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以減廢及減輕堆填區的壓力的政策方向。他認為，有特別需要的人士(例如長者及長期病患者)較一般市民產生更多不可避免的廢物，因此當局應給予他們更多協助，以減低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對他們造成的財政影響。	廢物
20181126	43. 張超雄議員 認為，政府當局應全面增加社區資源回收	廢物

	設施的供應，更方便市民實行廢物分類。若不實施這項措施，一般住戶難以減少所棄置廢物的數量，以及須支付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此外，他認為政府當局在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同時，亦應就各個產品類別推行新的生產者責任計劃，使產品製造商或供應商須就減廢承擔更多責任。	
20181126	52. 張超雄議員 關注到，弱勢社群及獨居或與另一長者同住的長者可能較難改變其棄置廢物的習慣；出於對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的規定的誤解，該等人士與前線執法人員可能發生衝突；及安老院舍營運者可能會減少更換醫療及個人護理產品的次數，以減少所須繳付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金額。因此，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在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及一般減廢和循環再造的公眾教育方面，加強支援非政府機構的工作。	廢物

《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20190218	1. 張議員 擔心，實施擬議收費計劃會對該等拾荒者構成額外的法律風險。他詢問，政府當局會否為他們提供更多支援，例如提供空間，供他們存放工具(例如手推車)及從廢物流中撿取可循環再造物料。
20190430	2. 張議員 促請政府當局向有需要的人士提供援助，以紓減擬議收費計劃造成的財政影響。政府當局雖已建議為此目的，將所有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受助人每人每月的綜援標準金額增加 10 元，但鑒於建議增加的綜援金額未必直接用於購買指定袋及指定標籤，他質疑這項措施的成效。他建議改為推行以下措施： (a)為各項財政援助計劃下(例如綜援計劃、長者生活津貼和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管理的計劃)已通過相關經濟審查的受助人提供豁免；或 (b)免費為上述人士提供指定袋及指定標籤。
20190507	3. 張議員 關注到，收集可循環再造物料的拾荒者可能會無意中觸犯《條例草案》訂明的罪行。他籲請政府當局制訂全面政策，以便在實施擬議收費計劃後(倘若《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利便拾荒者的工作。
20191218	4. 鑒於全港有約 3000 個垃圾收集站，而當中只有少數有駐場管理員， 張議員 質疑，食環署將來是否有足夠人手在垃圾收集站執行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的規定(倘若《條例草案》獲得通過)並拒收違規廢物。他亦關注到，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

	<p>費計劃會大幅增加前線清潔工人的工作量，以及這些清潔工人或會在處理違規廢物期間無意中觸犯《條例草案》下的罪行。</p> <p>5. 張議員憂慮，按風險為本的方式採取的執法行動，大多會由沒有制訂中央化安排以應對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舊樓宇引發，以致居於這些樓宇的弱勢社群首當其衝，備受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的打擊。</p>
--	--